江苏易实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4年12月26日
- 2. 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
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
- 4. 会议召集人: 董事会
- 5. 会议主持人: 董事长徐爱明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8,119,840 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.44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, 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0,100 股,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8%。

- (三)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- 1. 公司在任董事 8 人, 出席 8 人;

- 2. 公司在仟监事 3 人, 出席 3 人:
-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;
- 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、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情况,公司预计了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。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 台(www.bse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77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31,54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2.15%;反对股数 80,1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.85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公司股东徐爱明、张晓、张文进、朱叶、陆毅、 南通众利管理咨询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回避表决,上述股东所持表决权不 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 度暨关联方提供无偿担保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公司根据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,2025年拟向相关银行申请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20,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,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:流动资金借款、项目贷款、并购贷款、开具银行承兑汇票、开具保函、开具信用证等业务。授信银行、授信额度、授信方式等以公司与相关银行签订的协议为准,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与银行机构签署上述授信融资事项(包括但不限于授信、借款、担保、抵押等)的有关法律文件(包括但不限于合同、协议、

凭证等文件)。涉及由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及子公司借款行为无偿提供担保,预计相关关联方分别或共同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8,000 万元。

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事项的授权期限自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,在上述授权期限及额度范围内,综合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。

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,实际融资金额在综合授信额度内,以银行等金融机构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(www.bse.cn)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方提供无偿担保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79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68,039,74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8%;反对股数 80,1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2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

1. 议案内容

(1) 《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任期即将届满,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(试行)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公司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。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并征得候选人本人意见后,公司董事会提名徐爱明先生、朱叶先生、张文进先生、张晓先生、陈倩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,任期三年,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经资格审核,上述人员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 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,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,为董事适当人选。内容详 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(www. bse. cn) 披露的《江苏易实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69)。

子议案如下:

- 1.01《提名徐爱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》
- 1.02《提名朱叶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》
- 1.03《提名张文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》
- 1.04《提名张晓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》
- 1.05《提名陈倩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》

(2) 《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任期即将届满,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(试行)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一独立董事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公司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。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并征得候选人本人意见后,公司董事会现提名朱林先生、邓勇先生、贾亚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,任期三年,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经资格审核,上述人员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,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,为独立董事适当人选。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(www.bse.cn)披露的《江苏易实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69)。

子议案如下:

- 2.01《提名朱林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》
- 2.02《提名邓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》
- 2.03《提名贾亚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》
- (3)《关于监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,为确保公司治理规范,促进公司健康、

稳定发展,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(试行)》等有关 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公司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。根据监事会提 名意见,提名缪鹏鹏先生、何晶晶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 人,任期三年,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经资格审核,上述人员不存在《公司法》中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 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,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,为监事适当人选。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www.bse.cn) 披露的《江苏易实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69)。

子议案如下:

- 3.01《提名缪鹏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(非职工代表监事)候 选人》
- 3.02《提名何晶晶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(非职工代表监事)候选人》

2.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表决结果

议案 序号	议案名称	得票数	得票数占出席 会议有效表决 权的比例	是否当选
1.01	《提名徐爱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》	68, 039, 740	99.88%	当选
1.02	《提名朱叶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》	68, 039, 740	99.88%	当选
1.03	《提名张文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》	68, 039, 740	99.88%	当选
1.04	《提名张晓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》	68, 039, 740	99.88%	当选
1.05	《提名陈倩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》	68, 439, 740	100. 47%	当选

3.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表决结果

议案 序号	议案名称	得票数	得票数占出席 会议有效表决 权的比例	是否当选
2. 01	《提名朱林先生为公司第四 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》	68, 039, 740	99.88%	当选
2. 02	《提名邓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》	68, 039, 740	99.88%	当选
2.03	《提名贾亚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》	68, 279, 740	100. 23%	当选

4. 关于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表决结果

议案 序号	议案名称	得票数	得票数占出席 会议有效表决 权的比例	是否当选
3. 01	《提名缪鹏鹏先生为公司第 四届监事会监事(非职工代表 监事)候选人》	68, 039, 740	99. 88%	当选
3. 02	《提名何晶晶女士为公司第 四届监事会监事(非职工代表 监事)候选人》	68, 199, 740	100. 12%	当选

(四)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,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序号	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	《关于预计 2025						
()	年日常性关联交	121, 540	60. 28%	80, 100	39. 72%	0	0%
	易的议案》						

(五)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,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得票数	得票数占出席 会议有效表决 权的比例	是否当选
1.01	《提名徐爱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》	121, 540	60. 28%	当选
1.02	《提名朱叶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》	121, 540	60. 28%	当选
1.03	《提名张文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》	121, 540 60. 28%		当选
1.04	《提名张晓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》	121, 540	60. 28%	当选
1.05	《提名陈倩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》	521, 540	258. 65%	当选
2.01	《提名朱林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 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》	121, 540	60. 28%	当选
2.02	《提名邓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》	121, 540	60. 28%	当选
2.03	《提名贾亚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》	361, 540	179. 30%	当选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律师事务所名称:北京大成(南通)律师事务所
- (二)律师姓名:王念、吴凌云
- (三) 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,本所律师认为,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《议事规则》的规定;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;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	
徐爱明	董事	任职	2024年12	2024 年第二次临	审议通过	
体友明			月 26 日	时股东大会	甲以烟边	
朱叶	董事	と 田	2024年12	2024 年第二次临	串沙海汁	
不明	里尹	任职	月 26 日	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	
张文进	董事	/ - TU	2024年12	2024 年第二次临	审议通过	
派义近	里尹	任职	月 26 日	时股东大会	甲以旭辽	
张晓	董事	任职	2024年12	2024 年第二次临	审议通过	
八吋	里尹	江圻	月 26 日	时股东大会	甲以进过	
陈倩	董事	任职	2024年12	2024 年第二次临	审议通过	
外用			月 26 日	时股东大会	甲以进过	
朱林	独立董事	任职	2024年12	2024 年第二次临	审议通过	
八小	75. 工里书		月 26 日	时股东大会		
邓勇 独立董事		任职	2024年12	2024 年第二次临	审议通过	
			月 26 日	时股东大会	中区処廷	
贾亚军	独立董事	任职	2024年12	2024 年第二次临	审议通过	
贝亚十			月 26 日	时股东大会	中区処廷	
缪鹏鹏	监事	任职	2024年12	2024 年第二次临	审议通过	
			月 26 日	时股东大会	甲以四尺	
何晶晶	监事	任职	2024年12	2024 年第二次临	审议通过	
157 日日日日			月 26 日	时股东大会	甲以四尺	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江苏易实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;
 - (二)《江苏易实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之

江苏易实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30日